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1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亦不派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公司在眼科医疗领域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金需求持续增加。为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公司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将资金投入到生产、研发、市场等方面，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提供可靠的保障。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32,693,983.80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 206,331,553.85 元，母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13,081.38 元，加上滚存的未分配利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53,737,499.3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1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日，公司总股本105,176,71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3,640,123.1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23.05%，较上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增长37.84%，与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增速基本保持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行权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母公司净利润206,331,553.85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2,693,983.80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53,737,499.34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53,640,123.12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我国眼科医疗行业中长期仍处于持续增长时期，我国CSR（百万人口手术率）远低于发达国家，青少年近视状况仍非常严峻。根据卫健委发布的《“十四五”全国眼健康规划（2021-2025年）》，全国CSR要达到3500以上，有效白内障手术覆盖率不断提高；有效屈光不正矫正覆盖率不断提高，高度近视导致的视觉损伤人数逐步减少。因此，市场对人工晶状体和角膜塑形镜等眼科产品需求持续提升。眼科属于高精尖学科，行业门槛高，尤其是高值医用耗材领域，对材料、光学设计和加工工艺的精细化程度要求高，加之监管机构对产品、环境要求严格，产品整体研发周期较长。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是国内首家高端屈光性人工晶状体制造商，国内主要的可折叠人工晶状体制造商之一，也是中国境内第2家取得角膜塑形镜产品注册证的生产企业。公司也是一家研发创新型公司，主营产品技术处于国际前沿水平，同时在研管线丰富，具有实力较强的技术储备。公司人工晶状体和角膜塑形镜业务增长迅速，部分实现了进口替代，市场占有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单位：元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579,496,909.22	433,070,741.88	273,048,71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693,983.80	171,344,218.27	96,558,256.10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7,949.69 万元，同比增长 33.8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9.40 万元，同比增长 35.80%。公司整体财务状况较为稳定。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研发项目不断增加，资金需求持续增长。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出于平衡回报股东与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考虑，董事会提出了《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计划用于扩大生产、研发投入、市场开拓等方面，满足公司基础建设和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2 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研发投入、生产经营发展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是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符合公司长远业务发展需求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